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校教字〔2023〕30号

关于开展“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”校内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有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进一步

提高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，提升大学生广告艺术创作水平，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

（2023—2024年）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10号）和《教育部

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（2023—2024年）

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10号）

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经研究决定，在校内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

广告艺术大赛（2023—2024年）校内选拔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、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

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

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团委

本次大赛是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安排

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，由教务处、校团委、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。

(三) 作品的评选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进行。(评审委员会名单另作公布)

名单另作公布)

(一) 活动时间：2022年5月20日 - 6月20日

(二) 2022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、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，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。

(三) 参赛要求：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。平面类、文案类不超过2人；互动类、广播类不超过3人。

策划类、创意设计类不超过5人。可跨专业、年级组队。(详见：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)

(四) 校内选拔赛

